

广发集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

基金管理人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时间:二〇一七年六月

【重要提示】

本基金于2016年6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6]1359号文准予注册。

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,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,并不表示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,也不表示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投资有风险,投资人认购(或申购)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。

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诚实尽职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,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,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,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,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,包括因政治、经济、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走势产生影响而形成系统性风险,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,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,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。

本基金可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,其发行人是非上市中小微型企业,发行方式为面向特定对象的私募发行。当基金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,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,或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价格下降等,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。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较传统企业债的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更大,从而增加了本基金整体的债券投资风险。

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,属股票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,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,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。本基金需承担债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,以及个别债券违约所形成的风险,因此信用风险对基金净值的影响较大。

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A类、C类, A类基金份额收取认购(申购)费用;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(申购)费用,但计提销售服务费,A类、C类基金份额适用不同的赎回费率。

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及《基金合同》。

本招募说明书(更新)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6月18日,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3月31日(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。

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

1.名称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.住所: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-56室

3.办公地址: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-33楼

4.法定代表人:孙树明

5.设立时间:2003年8月5日

6.电话:020-83936666

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:95105828

7.联系人:段西军

8.注册资本:12688亿元人民币

9.股权结构: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)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,分别持有本基金管理人51.13%、15.763%、15.763%、9.468%和7.881%的股权。

二.主要人员情况

1.董事会成员

孙树明先生:董事长,博士,高级经济师。兼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,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道德准则委员会委员,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,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三届理事会理事,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第11届上市公司监事委员会委员,广东金融学会副会长,广东省政府预算绩效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财政金融政策组成员,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,曾任财政部条法司副处长、处长,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,总经理助理,中共中央、国务院金融工作委员会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,中国银河证券公司监事会监事,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处长、主任等职务。

林传辉先生:副董事长,学士,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,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,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,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,资产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,深圳证券交易所第4届上市公司监事委员会委员。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经理、瑞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孙晓燕女士:董事,硕士,现任广发证券执行董事、副总经理,财务总监,兼广发控股(香港)有限公司董事,公证通有限公司监事长。曾任广东广发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,广发证券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经理,财务部副总经理,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,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。

孙晓燕女士:董事,硕士,高级会计师,现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,兼任南京烽火星云通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。曾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,财务总监,负责烽火星云通信发展有限公司日常经营,公证通有限公司监事长。

<p